

何謂《走馬看花》？

「走馬看花」這句成語，出自唐代詩人孟郊的《登科後》詩，描寫他高中進士後騎在奔跑的馬上觀賞花，感受春風得意的喜悅。後來引申為匆忙而粗略地觀察事物，不求深入了解。

我就是從《走馬看花》四個字獨立的字義，聯想和反思到一些耶穌基督說過的話的含義。

因為「在他內有生命，這生命是人的光。」-若 1:4

1. 「走」和「留」：

常聽人家說人生是一個旅程，人就是一個過客，活著只是一次，「過/走」或「停/留」是無奈的，真相是終有一天都要面對死亡，叫著一路好「走」（走到哪享受美好時光的天堂）。自命凡人的，稱不求名利雙收或享受世上的美物，也不貪求心想事成的長壽享福活著，但求身心康泰的渡日，善生福終的（無做害人害物之事：期望平安生活賞報）。但如要生活受苦就是不好的，不該「留」戀的，即「生無可戀，最好是早死早著」。相信以上講法都是基於人的自然傾向考量自身安穩活著的需要，自我中心出發的，而沒有認真尋找和相信人生活著的有「超性生命的種子」的真相和價值的、且有「道路」可依循，活出「永恆和超性」生命的意義。終歸人性易受誘的是「不在乎天長地久，只在乎一刻曾經擁有。」的浪漫而虛無情懷，或只著眼「停/留」戀於當下現實，不理後果的行事態度，走著迷失而墮落的入生末路。

在人生的道路像是很多元，一如出行，可以是旅遊散心、觀光遊歷、探訪探親、探視探險、開會公幹、應邀或朝聖等等，按所選的目標和心態和準備方式而出行，當然地出行的目的是要到達。選了，就收拾自己的行裝，出發後的路途上，還會遇到很多的人和事，有意料之外的，有啟蒙和改變的，要回答的問題很多。心理學家謂有三條必問題：「我是誰？我在哪？我為何在這裡？」。不論找對了渴望的「時地人」答案與否，都要繼續上路，因為時光飛逝「不留」人。這使得我想起耶穌的臨別贈言和他的一生有情有義的言行，解答了人生活著的真相、永恆意義和價值和方向。人生除需要有目標和方向，而活出美好的生命，更需要有導師，有同行的伴兒，互相抵勵，又能彼此照應，好能平安愉快抵埗。何況是神聖的造物之主的兒子耶穌基督，亦師亦友的陪伴。為有基督信仰的人和祂的團體來說，人生真的是一「愉悅的」朝聖旅程，終點是回歸天父的家鄉！

相信耶穌在最後晚餐時，回答多默：「我是道路、真理、生命，除非經過我，誰也不能到父那裏去。」（若 14:6）跟隨著他、天天背著十字架走永生的路抵達天鄉。除了日常參與感恩祭及祈禱生活外，又可實在地參加真實的朝聖之路。讓朝聖者走出自我的舒適安全圈，踏上教會團體同行的旅程。在路上不斷付出身心財資困乏的體驗，得到更新、淨化心靈和慾望的「內修」謙卑 - 一無所有的恩寵生活：一切都來自造物主的照顧和他人關愛的瑰贈和分享。有助體驗與真人真天主的聖子耶穌同行的生活而奉行天父的旨意的道路：生活在世界上，但不屬於這世界，結出真正美德生活的信德、望德和愛德果實。「過/走」與神聖的主相遇，奇蹟異事同框同行，是多麼美好和奧妙。

2. 「馬」和「牛」：

關於「牛」的，耶穌說：「凡勞苦和負重擔的，你們都到我跟前來，我要使你們安息。你們背起我的軛，跟我學罷！因為我是良善心謙的：這樣你們必要找得你們靈魂的安息，因為我的軛是柔和的，我的擔子是輕鬆的。」(瑪 11:28-30)他呼喊著在奴隸般生活境況的人，效法和跟隨他的生活態度，好能獲得靈魂(超性)的安息。而《默示錄》提及「馬」的紅、黑和青馬像徵暴力、飢荒和死亡邪惡的勢力蹂躪大地；而「白馬」指羔羊化身成騎馬者就是「忠信和真實者」，名字為「天主的聖言」。他憑正義去審判，去作戰…他身披一件染過血的衣服，像一匹駿馬與罪惡爭鬥，百戰百勝！(默 6:1-8, 19:11, 13)。這「馬」的預像令我想起完成在世任務的厄里亞先知被天主的「火馬車」接到天上，在天主指定的時日，又與代表法律的梅瑟出現在我們中間，在三位們徒前見證著主耶穌基督苦難前夕的光榮聖容。

「風馬牛不相及」－原是喻意事物彼此之間毫不相干，但在理解和相信我們在匆匆的人生路上發生的每件事件絕非偶然，由人的良心自由的揀：活出耶穌生於此世間的肖像「天主的美善」，參與天父的救恩計劃，使完成受造的目的。因此，「馬」和「牛」就有著很深層「由凡入聖」超性的釋放的生活寓意。

3. 「看」和「聽」：

我們常用的感官「看」和「聽」，但信息與感知者實際體驗到的信息之間，是有差距的。因為有時空的局限。而感知是獨立於思想的，它是橋樑接軌，可使感知者與環境保持聯繫並指導行動，而不是產生內在的體驗和描繪，是環境探索活動。心智認知事物可透過啟示和透過感覺。這個由外在感官接收至內在官能理解和接受「天主的話」和這個世界是怎樣的，或可看清分辨一些其中的規律及道理。

原來「看」和「聽」的眼和耳有許多生理上複雜的構造和連系，都是可以幫助人是「凡入聖」與神聖交往談心的媒介，人的身心靈是一體，也是神人交往的「駐場」。所以，恩保德神父在《「看到」的力量(2010年)》體會主的話分享：「在我們的信仰歷程中，我們有否捕捉到耶穌注視「我」的時刻呢？耶穌答允在聖事中與我們相遇，祂會天天與我們在一起。「祂與我們在一起」是一具體的現實，並不是空想或抽象的。…」基督信仰生活經驗告訴基督徒要用「信德的眼睛」來「看/見」，要用「謙卑的心」來「聽/從」「天主的聖言」，好能在「光明的」人生路上《走馬看花》的，回應祂的召叫，活出「光明之子」的肖像！

4. 「花」和「果」：

在人生旅程或朝聖經驗中，出自個人的虔敬，基督徒也可以向天主許下要作某種善功、祈禱、施捨和朝聖等等。朝聖也是一種具體祈禱、學習祈禱和真正的歸依的途徑，因為是一種內心歸依和鍛鍊信德的方法。一如耶穌曾邀請我們觀看田間的百合花…「惟獨事奉主依恃主的照顧。」(瑪 6:24-34)，「人心」經歷鍛鍊，那聽了話了解，變成「良土」而結出相稱的和倍收果實。(瑪 13:22-23, 若 15:8)耶穌撫慰宗徒曾說：「我必不留下你們為孤兒；我要回到你們這裏來。不久以後，世界就再看不見我，你們卻要看見我，因為我生活，你們也要生活。」(若 14:18-19)

有「花」才有「果」，花果相連，美不勝收。基督留下祂自己在信友中間，聖體聖事是他給予信友的永生保證和果實，也是，滋養基督徒在此世間的「走馬看花」「天路神糧」，在教會內帶領信者真實的走上天鄉，平安抵埗。